**附件**

**呼图壁县龙王庙水库工程社会稳定**

**风险评估公众参与信息公示**

为促进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发改投资〔2012〕2492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新发改投资〔2013〕3211号）、《关于印发<自治区发展改革系统关于实施固定资产投资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新发改投资〔2012〕990号）等文件要求，现需履行呼图壁县龙王庙水库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征求社会公众意见程序，特发布本信息公示。

**一、评估事项简介**

**评估事项名称：**呼图壁县龙王庙水库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建设内容与规模：**拟建的呼图壁县龙王庙水库工程属于Ⅳ等小（1）型水库，主要建筑物由坝体、放水管廊、溢洪道、引水渠和放水渠等组成，主要建筑物为4级，次要建筑物及临时建筑物级别为5级。

**建设地点：**拟建的呼图壁县龙王庙水库工程位于昌吉州呼图壁县境内呼图壁河与军塘湖河之间低山丘陵区域，距离呼图壁县城18千米，五工台镇13千米。

**社会效益：**呼图壁县龙王庙水库工程任务为灌溉，新建后可为下游灌区3.75万亩农田提供灌水保证。

**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社会风险评估机构：**新疆昌吉方汇水电设计有限公司。

**工作程序：**首先由实施单位委托评估单位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承担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单位根据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技术导则、标准等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调查工作，通过公告、公示、走访群众、问卷调查、座谈会等多种方式对拟建项目可能带来的社会影响预测分析各类风险因素，提出保护对策和减缓措施，并编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主要工作内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主要工作内容为阐明拟建项目实施的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对拟建项目可能产生的社会稳定风险进行分析和评价，提出相应的对策措施。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1）征求公众意见、建议内容

本次公告主要征求公众对拟建项目的支持程度；对拟建项目实施过程中重点关心的社会问题及解决问题的建议；对拟建项目涉及到的民生等问题的建议；对拟建项目涉及到的补偿安置问题的建议；对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工作的建议。非社会稳定性方面的内容不在本次征求范围内。

（2）公示地点、方式

   地点：县人民政府网站、乡镇、村委会宣传栏。

   方式：网上公示、现场公示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本信息公示后，公众在了解该征地事项有关情况的前提下，可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或者面谈等方式向实施单位、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单位反映。

**五、公示周期**

自公示发布之日起公示10日之内。

**六、联系方式**

实施单位：呼图壁县水利局

联系电话：0994-4502155

联系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呼图壁县上二工路46号

评估单位：新疆昌吉方汇水电设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994-2522011

电子邮箱：1442090108@qq.com

联系地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翠林路122号（137区3丘9栋）

 呼图壁县水利局

2025年5月9日